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1)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 (2)建議修訂內部問責制度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有關規定及本公司實際情況，於2023年6月14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建議對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證券違法違規行為內部問責制度》(「**內部問責制度**」)部分條款作出修訂的議案。

由於本公司於2023年初完成了本部中心部室的組織架構調整，部分中心部室名稱及職責發生變化，因此相關內控管理制度需同步進行修訂如下：

董事會議事規則原第二條、第九條、第十條、第二十六條、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七條、第三十八條及第四十四條中「公司治理中心」均修訂為「董事會辦公室」。

內部問責制度原第六條及第十條中「企業管理中心」均修訂為「法律事務管理部門」。

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部問責制度的建議修訂的英文版本為中文版本的非正式譯文。倘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不相符，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修訂內部問責制度的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生效。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尋求股東批准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建議修訂內部問責制度。股東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及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建議修訂內部問責制度的詳情。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汲廣林

中國，天津
2023年6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汲廣林先生、李楊先生及景婉瑩女士；3名非執行董事彭怡琳女士、安品東先生及劉韜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濤先生、王尚敢先生及劉飛女士組成。